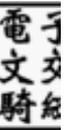


##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趙依玲  
電話：06-2991111#8658  
傳真：06-2983089  
電子信箱：joline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戶字第11113899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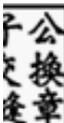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. 內政部函 2. 交友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範本  
(1389997A00\_ATTCH1.pdf、1389997A00\_ATT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交友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範本1份，請  
協助公告網站周知轄內交友服務業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1年10月24日台內戶字第1110243211號函辦理，檢附前開函文影本1份供參，並請依函示內容協助辦理。
- 二、依據111年8月30日發布施行之「內政部指定交友服務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」（以下簡稱安維辦法）第22條規定，交友服務業者須訂定其「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」（以下簡稱安維計畫），並於安維辦法發布施行日起6個月內（112年2月28日），報所在地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備查。
- 三、為利交友服務業者如期完成以上作業，內政部業已研訂安維計畫範本，並登載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（網址



 <https://www.ris.gov.tw/>)，請協助轉知轄內交友服務業者可視業務規模、特性、保有個人資料之性質及數量等情形，參考該範本訂定安維計畫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